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银行银银平台“机构投资交易平台”开通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和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代销业务的公告

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兴业银行银银平台“机构投资交易平台”（以下简称“机构投资交易平台”）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兴业银行“机构投资交易平台”从 2018 年 6 月 7 日起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代码 210013，以下简称金鹰货币 B）和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代码：004373，以下简称金鹰现金增益 B），欢迎广大投资者申购。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信息

名称：兴业银行银银平台“机构投资交易平台”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翟文君、许维隆
联系电话：021-22261923，021-52629999-218674
客服电话：021-22261966
网址：<https://i.yypt.com/finance/org/home/homePage.do>

二、基金申购、赎回限额

投资者通过“机构投资交易平台”申购上述代销基金，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500 万元，账户最低保有份额为 500 万份。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 类份额）申购限额：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2000 万元（含），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鹰货币 B（含转换转入及定投）的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该类份额的申请。

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B 类份额）申购限额：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3000 万元（含），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鹰货币 B（含转换转入及定投）的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该类份额的申请，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E 类不受限制。

如取消或调整上述限制大额申购条款，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相关规则以最新公告为准。

三、费率优惠

自 2018 年 6 月 7 日起，投资者通过“机构投资交易平台”申购上述代销基金，具体活动折扣费率等情况以兴业银行“机构投资交易平台”公告为准，我司不再另行公告。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以在“机构投资交易平台”上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业务，相关规则遵照机构投资交易平台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

五、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

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公司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六、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机构投资交易平台”客服电话或登录“机构投资交易平台”网站咨询相关事宜，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 1、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也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7日